

國立中央大學博士班考生常見問題及處理方式

問題		回答
1	簡章是否一定要購買？如何購買？	<p>◎ 本校網路報名系統『無通行碼』，因此網路下載即可使用，不一定需要購買。</p> <p>◎ 網路下載與紙本販售時間一致，紙本簡章於本校前門警衛室販售(24小時販售)。</p>
2	我想報考博士班，如何報名？	本校博士班 一律網路報名 ，流程請參閱簡章 P3 說明。
※ 3	上網登錄資料，網路報名成功後是否還需寄送相關資料？	<p>◎ 除以同等學力、外國學歷、在職生身分，或報考哲學研究所、公共事務與族群研究博士學位學程之考生，須於報名規定期間將「報名資格審查資料」及「書面審查資料」郵寄本校招生組【兩類資料於報名時一併寄繳，但切勿一起裝訂】外，非前列考生僅需郵寄「書面審查資料」至本校招生組【所有學經歷(力)證件均於錄取報到後才繳交查驗】。</p> <p>◎ 若系所有特別先行審查要求，以系所簡章要求為主。</p>
※ 4	報考本校考生須注意事項？	<p>◎ 100 學年度本校已錄取之甄試生，可報考本校一般招生考試，惟錄取者非經系(所)同意，僅能擇一系(所)組登記報到並入學。</p> <p>◎ 本校休學生或保留入學資格之研究生，不得報考本校同一系所招生考試，若發現取消報考資格，已錄取者取消錄取資格。</p>
※ 5	同等學力考生該如何報考？(簡章 P6-7)	<p>◎ 報名前須先經報考系所審查認定，符合資格者始得報考。</p> <p>◎ 請於 100 年 3 月 31 日前(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截止日當天請以限掛郵寄)掛號寄繳下列資料至您所報考的系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國立中央大學 100 學年度同等學力報考博士班審查認定申請書」(簡章 P55-56) 2. 相當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 3. 學歷(力)證件影本(下列請擇一繳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符合該標準第四條第一項第一款資格者，繳交碩士班「修業證明書附歷年成績單」或「休學證明書附歷年成績單」影本。 (2) 符合該標準第四條第一項第二款資格者，繳交醫學學士學位證書或牙醫學學士學位證書影本及有關專業訓練二年以上之證明正本。 (3) 符合該標準第四條第一項第三款資格者，繳交學士學位證書影本及從事與所習相關工作五年以上之工作證明正本。 (4) 符合該標準第四條第一項第四款資格者，繳交高等考試或相當於高等考試之特種考試及格證書影本及從事與所習相關工作六年以上之工作證明正本。 (5) 學士學位證書影本及教育部核可之碩士班程度四十學分班結業證書影本(適用於95年12月28日前已取得結業證書者)。 4. 系所將於 100 年 4 月 11 日前回寄「審查結果」通知考生。通過審查考生，請附上通過審查結果辦理報名事宜。
※ 6	繳交表格(如：推薦書、進修同意書等)一定要用簡章上的格式嗎？	<p>◎ 若報考系所有自訂表格，請依系所規定表格，如無特別規定即採用本簡章所附表格。</p> <p>※100 學年度考生須另填系所自訂表格： (表格見招生組博班簡章網頁或系所網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習與教學研究所：自傳/履歷/工作經驗、推薦函。

		<p>2. 環境工程研究所：研修計畫書。</p> <p>3. 企業管理學系：考生基本資料表、問卷。</p> <p>◎ 推薦書二封：建議採用簡章格式，若有困難可用自定表格。</p> <p>◎ 在職人員進修同意書：一律使用簡章後所附格式（附表二）。</p>
※ 7	報考在職生有何須注意事項？	<p>◎ 在職生欲報考之系所必須與所從事之工作有密切關係（由系所訂判斷標準）。</p> <p>◎ 完成網路報名後，須郵寄「報名資格審查資料」（詳簡章 P6-8）及「書面審查資料」（詳簡章 P8），始完成報名手續。</p> <p>◎ 報考在職生若現職服務年資未達 2 年以上者，需另附歷年服務年資證明或離職證明影本。</p> <p>◎ 經錄取後須於報到時繳交「中央大學博士班在職人員進修同意書」（簡章附表二），無法依報到日期繳交者，取消錄取資格，亦不得要求變更為一般生。</p>
8	博士班收費標準為何？	簡章列有本校上學年度學雜（分）費提供考生參考，正確收費標準應以當年度教育部核定為準。